

证券代码：300812

证券简称：易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2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完成及减持计划预披露的公告

股东深圳市同创伟业创新节能环保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10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完成及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持有公司股份7,673,32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4998%）的股东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同创伟业创新节能环保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同创伟业”）计划在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7,673,32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5.4998%）。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至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于2021年12月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66）。

2022年3月1日，公司收到股东同创伟业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完成及未来减持计划的告知函》，自2021年9月1日至2022年2月28日，同创伟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共计减持公司股份2,454,622股，减持比例1.7594%，至2022年2月28日，同创伟业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同时，同创伟业计划在2022年3月7日至2022年9月6日，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218,7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3.7404%）。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将同创伟业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及新的减持计划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一）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减持股份来源
同创伟业	集中竞价交易	2021年9月1日- 2022年2月28日	21.83	2,454,622	1.7594%	首发前限售股
合计	-	-	-	2,454,622	1.7594%	-

（二）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2021年8月31日)		本次减持后持有的股份 (2022年2月28日)	
		股数(股)	占现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现股本的比例
同创伟业	合计持有股份	7,673,322	5.4998%	5,218,700	3.740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73,322	5.4998%	5,218,700	3.740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三）其他情况说明

同创伟业的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数量在已披露减持计划范围内，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同创伟业的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未来减持股份计划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深圳同创锦绣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同创伟业创新节能环保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股东持股情况：截止本告知函出具日，股东同创伟业持有公司 5,218,7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3.7404%。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3、减持数量和比例：减持不超过 5,218,7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 3.7404%）。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5、减持期间：2022 年 3 月 7 日至 2022 年 9 月 6 日。

6、减持价格：依市场价格而定。

（三）未来拟减持事项是否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同创伟业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做出承诺如下：

1、股份锁定和转让限制的承诺

（1）公司股东同创伟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所持有的该等股份。

2、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司股东同创伟业承诺：

（1）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锁定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本合伙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有意减持最多 100% 公司股份，减持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

（2）本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

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本合伙企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将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至本告知函出具日，同创伟业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 相关风险提示

1、同创伟业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同创伟业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在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同创伟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公司将督促同创伟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 同创伟业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完成及未来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易天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